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月2日形成表决结果，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投资成立健民中医门诊部（武汉）有限公司（暂定名），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关于转让武汉华烨医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武汉华烨医药有限公司52.38%股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武汉华烨医药有限公司52.38%股权的公告》。

3、关于健民集团儿童药物研究院建设的议案

同意：9票 弃权：0票 反对：0票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1713 万元对健民集团儿童药物研究院进行建设，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关于健民集团儿童药物研究院建设的公告》

4、关于聘任程朝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9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聘任程朝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5、关于聘任胡振波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9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同意聘任胡振波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